

**msi**<sup>®</sup>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ro-Star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票代碼: 2377  
中華民國104年6月12日

#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股東常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	3
(二)監察人查核一〇三年度決算報告.....	7
二、承認事項	
(一)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	8
(二)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8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	
(一)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23
(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案.....	23
(三)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5
四、臨時動議.....	26
參、附錄	
一、「公司章程」.....	27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2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34
四、「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9
五、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報酬率之影響.....	41
六、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	42
七、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43

# 壹、開會程序

#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

報告事項

承認事項

討論及選舉事項

臨時動議

散 會

## 貳、股東常會議程

#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八六八號十一樓(國華人壽中和商業大樓)。

主席致詞：

一、報告事項：

(一)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

(二) 監察人查核一〇三年度決算報告。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第二案：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 公決。 (董事會提)

第二案：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案。 (董事會提)

第三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公決。 (董事會提)

四、臨時動議：

五、散 會。

## 一、報告事項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

## 營業報告書

2014年全球經濟情勢變化快速，包括美國於11月起中止自2008年金融海嘯以來所實施的量化寬鬆政策、俄國與烏克蘭關係緊張導致匯率貶值、希臘債務問題干擾歐洲經濟、原油供需失衡導致油價劇烈波動、日本調升消費稅影響經濟成長與採行質化量化寬鬆措施致日圓巨幅貶值，以及中國大陸成長減緩等因素，2014年的全球經濟活動表現低於預期，然仍維持3.3%的成長率。2015年在預期美國升息、歐洲央行執行量化寬鬆貨幣政策產生美元升值與其他國家貨幣相對貶值、國際原油價格維持低價等假設下，預期全球經濟成長率約為3.5%。本公司去年經營成果顯著進步，今年將持續調整策略以創造最大綜效，落實精緻化管理以因應大環境變化，並以持續改善及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為經營目標。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年實際數	102年實際數	103年較102年 增(減)金額	103年較102年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84,901,773	71,879,047	13,022,726	18.12%
營業毛利	11,514,440	9,258,540	2,255,900	24.37%
本期淨利	3,013,861	1,976,692	1,037,169	52.47%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註	3.57	2.34	1.23	52.56%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註	3.53	2.31	1.22	52.81%

註1：102年係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註2：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表。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16	44.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5.33	415.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4.45	192.06
	速動比率	106.33	122.84
	利息保障倍數	7,685.82	19,134.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3	5.04
	權益報酬率(%)	12.70	8.89
	純益率(%)	3.55	2.75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3.57	2.34

###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成為全球遊戲及電競業界最值得信賴的品牌為目標，投入大量時間和龐大資源，提供電競產業中有抱負及優秀的玩家們一個堅強的後盾，同時也將他們的專業知識和技能反饋在產品上，堅持百分百的自行研發設計製造，讓微星科技可以將無限創意及設計理念落實在產品上。

為了成為一個標竿的遊戲品牌，除了有優良技術外，微星科技力行 Top Player Top choice 的精神，贊助全球職業電競團隊，當數以千萬名的電競玩家透過線上直播及現場活動觀注 DreamHack 和 PAX 的同時，讓微星科技成為眾人皆知的遊戲品牌。微星科技也舉辦 Beat It 電競比賽，並提供高額總獎金，透過線上和離線(Online To Offline, 簡稱 O2O)活動，創造無數個讓業餘及職業玩家自我肯定的機會。

藉由傾聽客戶及市場需求投入相對的研發及設計資源，創造出優質及好評的主機板、顯示卡、筆記型電腦、All-in-One 桌機，以不斷締造世界紀錄追求效能極限的 OC 系列、結合電競團隊需求及期望獲得玩家一致肯定的 GAMING 系列、導入軍規認證料件品質優異且耐用的 Classic 系列，成為中高階產品市場的領導者。另外，符合雲端概念的伺服器、滿足客戶要求的工業電腦、引領智慧生活的全影攝影機 Panocam、機器人家電及實現人性科技的車用電子，同時也是微星投入消費、商務及物聯網市場實力和決心的最好證明。

主機板方面，微星深耕多時的 GAMING 電競系列主機板，不斷在每一代的產品中推陳出新，也屢屢獲得國際中多媒體的肯定，其中 X99S GAMING 9 ACK 更獲得國際極具聲望的「CES 2015 創新產品獎」殊榮，不但代表微星主機板持續創新，更說明微星主機板已是國際級電競玩家採購的首選。2014 年除沿襲先前的 OC/GAMING/Classic 三大產品系列，持續深化不同分眾市場的需求外，更同時在綠能環保議題日益受到關注的情況下，也順勢推出了 ECO 綠色節能環保主機板，能夠在維持相同性能的前提下，最多能節省 40%的耗電量，對於重視環保的企業用戶或是玩家來說，是不可錯過的採購首選，也是微星主機板技術實力的再次彰顯。

顯示卡方面，微星除了持續展現研發實力，針對技術尖端的超頻市場開發「LIGHTNING」系列產品，提供旗艦產品來滿足追求極致效能的狂熱玩家之外，「GAMING」系列產品亦在微星深耕已久的電競市場逐漸站穩 NO.1 IN GAMING 的地位，GTX 980 GAMING 4G 更獲得了台灣精品獎的殊榮。微星顯示卡團隊經多年研發推出的最新一代散熱系統「TWIN FROZR V」，透過創新 Torx Fan 複合扇葉設計、智慧散熱系統 Hybrid Frozr 以及 SuperSU 熱導管架構，讓微星新一代的 GAMING 系列產品在散熱及降噪上有著卓越出色的表現，一推出便屢獲各大媒體的授獎與使用者肯定與支持；而專為遊戲玩家打造的「GAMING APP」秉持著 easy for gaming 的設計精神，再度開發出「eye rest」的全新功能，提供降藍光/電影/遊戲等三種模式讓遊戲玩家輕鬆便捷地根據不同使用情境來切換最佳的畫面呈現設定。微星顯示卡團隊將持續致力於提供使用者最好的產品使用體驗，並打造最完善的顯示卡產品來滿足使用者的各種需求。

在桌上型電腦方面，本公司積極開創高階市場，All-in-One PC AG240 4K Edition 獲得 CES 2015 Innovation Award，另外在桌機市場也專門替遊戲玩家設計推出 Nightblade 系列電競專用桌機，不只效能卓越，其中噪音的控制更是讓消費者讚揚。本公司更獨家研發出 Star 語音辨識系統，讓消費者不只用手體驗 All-in-One PC 的樂趣，也可以透過語音操作電腦。

在筆記型電腦方面，針對 Intel 與 nVidia 規劃出豐富的產品線，以符合各種高階與主流客戶的需求，包括電競專用的 G 系列、為專業人士設計的工程繪圖筆電 W 系列、影音多媒體功能筆電 C 系列、以及二合一平板電腦 S 系列。對於主要的電競筆電產品線，則致力於強化產品陣容，增進產品效能與開發專屬電競的功能與特色。G 系列全面採用頂級顯示卡，配合廣視角、4K 螢幕等新興技術，帶給玩家最佳動態視覺體驗與最細緻的流暢度。延續與遊戲界頂尖品牌「Steel Series」等合作，除了原有的全彩電競專屬鍵盤及鍵盤巨集組合的優化軟體之外，更將使用體驗及資料取用帶向雲端。新一代” Super RAID 3” 再次突破讀寫速度的極限，使用最多 4 顆 M.2 SSD，讓讀取速度達到破紀錄的 1600MB/s。新一代的獨家 Cooler Boost 3 技術，採用雙風扇散熱系統，並兼具安靜與高散熱特點，具備業界頂尖解熱能力同時也降低了噪音，並且加上專用快捷鍵，讓玩家可以一鍵啟動，強化風扇散熱效率。針對專業人士設計的工程繪圖筆電，搭載了繪圖專用 NVIDIA Quadro 顯示卡，搭配超高畫質面板與 Thunderbolt 2 高速傳輸技術、vPro 安全保護、多螢幕輸出技術、SteelSeries 全彩背光鍵盤與快捷鍵管理系統等，目前工程繪圖筆電系列已經獲得 Autodesk、SolidWorks 等多家著名獨立軟體商（ISV）的測試與認證，絕對能夠為專業領域人員提供更快速與穩定的行動工作站解決方案。在創新方面，更是維持一貫的領先地位，開發出全球首創採用頂級 Cherry MX 機械式鍵盤的電競筆電，帶給玩家絕佳手感，讓玩家輕鬆享受遊戲過程，更能確保鍵盤的穩固與耐用。除此之外，GS30 搭配微星獨家開發之「GamingDock」更是突破傳統設計思維與限制，讓效能與行動力都能兼具於一身，大受全球各大媒體與消費者喜愛。

在伺服器方面，除原有伺服器產品線穩定出貨外，為因應網際網路專用伺服器客戶的高端產品需求，近期積極投資在相關產品的研發上，並陸續於 2014 年底發酵，預期將於 2015 年持續創造營收。在工業用電腦方面，除 POS、Panel PC、嵌入式主機板的產品線外，另外雲端市場 IP Camera 產品線，已於 2014 第四季正式量產出貨。在消費性電子產品方面，於車用電子領域展現領先技術，成功開發整合型車用影音通訊系統，內建導航、電視、多媒體及多人分區等功能，亦獲得全球客戶的認同與採用。

2014 年底第 23 屆台灣精品選拔，微星產品連續第 17 年獲獎，微星科技得獎亮點產品有：旗艦級電競筆電 GT72 Dominator Pro；搭載 Killer™ DoubleShot Pro 技術的 X99S GAMING 9 ACK、Z97 GAMING 9 ACK 二款主機板；高效電競顯卡 GTX 980 GAMING 4G、迷你系統專用電競顯卡 R9 270X GAMING 2G ITX；AG220 2PE、AG270 2PE、AG240 2PE 三款電競護眼一體成型電腦。其中甫獲「CES 2015 創新獎」的 GT72 Dominator Pro 及 X99S GAMING 9 ACK，更是台灣精品形象的最佳代言產品。

##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面對未來環境，計劃採取之經營方針、預計目標及重要之產銷政策如下：

### (一)經營方針

- 1、業務行銷方面：與具有潛力且財務健全之客戶建立長期穩定關係，共同創造利潤。
- 2、產品研發方面：開發符合使用者需求與效益之產品。
- 3、財務方面：以穩健經營為原則，控管各項財務風險。
- 4、製造、品質與售後服務方面：以客戶滿意度為指標，加強品質與維修服務。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產品涵蓋範圍較廣，除將持續耕耘高階產品市場以追求各項產品的穩健成長外，在新產品開發與市場行銷上也將同步努力以提高出貨量。包括主機板、顯示卡、筆記型電腦、伺服器、一體桌機、工業用電腦、全影攝影機、車用電子及掃地機器人等產品，預期市場仍有成長空間，本公司將以提高整體獲利為目標，積極提升各項產品之市場占有率，預期2015年板卡整體出貨量可達2,400萬片。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生產政策方面：以計劃性備料提高產能利用率，並滿足客戶訂單需求時間為原則，掌握供應鏈動態，注意人、機、料、法以達成有效產出。
- 2、銷售政策方面：以提供良好品質、滿足客戶需求之產品，追求公司與客戶雙贏之銷售目標。

面對資訊產業環境變化快速與競爭激烈的挑戰，公司將在既有獲利基礎上，以本身具備之核心能力掌握市場機會，配合精實與細緻化管理，希望能持續達成獲利成長的目標。相信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整體的業務績效表現將會更上層樓，在此謹代表微星科技經營團隊感謝所有股東、客戶與協力廠商的支持，並感謝全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過去一年的辛勞。希望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我們支持與鼓勵，微星全體同仁必定更加努力，創造更好的業績並與各位股東分享。

敬祝 各位股東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二)監察人查核一〇三年度決算報告：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葉翠苗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徐俊賢



監察人 許高山



許芬蘭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 二、承認事項

## 第一案

案由：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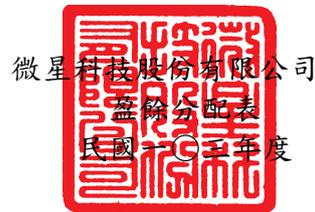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業經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在案，其中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會計師及葉翠苗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九頁～十頁、第十六頁～十七頁），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出具審查報告在案（請參閱第七頁）。  
二、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如后（請參閱第十一頁～十五頁、第十八頁～二十二頁）。

決議：

## 第二案

案由：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分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6,575,645,583	
加(減)：民國一〇三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0,366,60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6,565,278,983	
加：民國一〇三年度稅後淨利	3,013,860,44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01,386,045	
加(減)：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可供分配盈餘		9,277,753,386
分配項目：股東紅利-現金股利@3元(註)		2,534,568,597
期末未分配盈餘		6,743,184,789
1. 配發員工紅利-現金 265,000,000 元。		
2. 配發董監酬勞-現金 26,500,000 元。		

註：1. 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嗣後如因本公司執行庫藏股買回或註銷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配息率發生變動時得調整之。

2. 現金股利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以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為配發對象，分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 盈餘分配係優先分派103年度盈餘。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決議：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885 號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123,757 仟元及 3,311,461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及 8%；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4,906,400 仟元及 8,978,073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8%及 1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微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葉翠苗

葉翠苗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0 日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002,083	22	\$ 10,328,590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6,586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8,372	-	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2,562,726	27	12,086,606	29
1200	其他應收款		282,901	1	260,736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1,207	-	3,836	-
130X	存貨	六(四)	15,553,209	33	11,453,060	27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1,282,857	3	1,326,234	3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9,749,941</u>	<u>86</u>	<u>35,459,063</u>	<u>85</u>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	-	1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9	-	43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5,848,330	13	5,583,526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	405,364	1	211,70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50,542	-	187,36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及八	170,059	-	188,558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6,674,774</u>	<u>14</u>	<u>6,181,591</u>	<u>15</u>
1XXX	<b>資產總計</b>		<u>\$ 46,424,715</u>	<u>100</u>	<u>\$ 41,640,654</u>	<u>100</u>

(續次頁)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2,139,056	5	\$	1,200,595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		-	-		3,831	-
2150	應付票據			8	-		3,505	-
2170	應付帳款			15,272,310	33		13,803,209	3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2,888,150	6		2,343,323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86,113	1		287,76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224,816	-		221,81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39,600	1		598,087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1,550,053</u>	<u>46</u>		<u>18,462,120</u>	<u>44</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八		16,413	-		18,74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5,634	-		4,471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320,079	1		217,729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42,126</u>	<u>1</u>		<u>240,948</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21,892,179</u>	<u>47</u>		<u>18,703,068</u>	<u>45</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8,448,562	18		8,448,562	20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六)		2,920,142	6		2,920,142	7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2,723,897	6		2,526,61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9,482	1		389,48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二)		9,579,139	21		8,462,643	20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471,314	1		190,146	1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24,532,536</u>	<u>53</u>		<u>22,937,586</u>	<u>55</u>
3XXX	<b>權益總計</b>			<u>24,532,536</u>	<u>53</u>		<u>22,937,586</u>	<u>55</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46,424,715</u>	<u>100</u>	\$	<u>41,640,654</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葉翠苗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84,901,773	100	\$ 71,879,0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十一)	( 73,387,333)	( 87)	( 62,620,507)	( 87)		
5900 營業毛利		11,514,440	13	9,258,540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 4,412,360)	( 5)	( 3,728,810)	( 5)		
6200 管理費用		( 773,023)	( 1)	( 661,381)	(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735,708)	( 3)	( 2,491,761)	(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921,091)	( 9)	( 6,881,952)	( 10)		
6900 營業利益		3,593,349	4	2,376,58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十八)	500,265	1	425,72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十九)	( 469,334)	( 1)	( 56,007)	-		
7050 財務成本		( 47,156)	-	( 14,34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6	-	( 1,65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6,179)	-	353,715	1		
7900 稅前淨利		3,577,170	4	2,730,30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563,309)	-	( 753,611)	(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13,861	4	1,976,692	3		
8200 本期淨利		\$ 3,013,861	4	\$ 1,976,692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81,168	-	\$ 372,23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二)	( 12,490)	-	( 2,61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2,123	-	44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270,801	-	\$ 370,064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284,662	4	\$ 2,346,756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013,861	4	\$ 1,972,857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3,83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284,662	4	\$ 2,342,92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3,835	-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57		\$ 2.3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53		\$ 2.3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葉翠苗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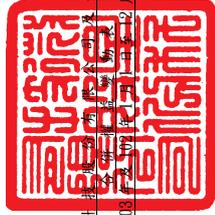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本公司			業留之			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 8,448,562	\$ 3,416,160	\$ 130,592	\$ 44,460	\$ 2,440,124	\$ 529,802	\$ 6,691,579	(\$ 182,088)	\$ 21,519,191	\$ 5,780	\$ 21,524,971
	-	-	-	-	86,487	-	( 86,487)	-	-	-	-
	-	-	-	-	-	( 140,320)	140,320	-	-	-	-
六(十七)	-	-	-	-	-	-	( 253,456)	-	( 253,456)	-	( 253,456)
	-	( 675,885)	-	-	-	-	-	-	( 675,885)	-	( 675,885)
	-	-	-	-	-	-	1,972,857	-	1,972,857	3,835	1,976,692
	-	-	-	-	-	-	( 2,170)	372,234	370,064	-	370,064
	-	-	-	-	-	-	-	-	4,815	( 9,615)	( 4,800)
	\$ 8,448,562	\$ 2,740,275	\$ 130,592	\$ 44,460	\$ 2,526,611	\$ 389,482	\$ 8,462,643	\$ 190,146	\$ 22,937,586	\$ -	\$ 22,937,586
	\$ 8,448,562	\$ 2,740,275	\$ 130,592	\$ 44,460	\$ 2,526,611	\$ 389,482	\$ 8,462,643	\$ 190,146	\$ 22,937,586	\$ -	\$ 22,937,586
	-	-	-	-	197,286	-	( 197,286)	-	-	-	-
六(十七)	-	-	-	-	-	-	( 1,689,712)	-	( 1,689,712)	-	( 1,689,712)
	-	-	-	-	-	-	3,013,861	-	3,013,861	-	3,013,861
	-	-	-	-	-	-	( 10,367)	281,168	270,801	-	270,801
	\$ 8,448,562	\$ 2,740,275	\$ 130,592	\$ 44,460	\$ 2,723,897	\$ 389,482	\$ 9,579,139	\$ 471,314	\$ 24,532,536	\$ -	\$ 24,532,536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102年1月至12月合併淨利

102年1月至12月其他綜合損益

贖回非控制權益

102年12月31日餘額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103年1月至12月合併淨利

103年1月至12月其他綜合損益

103年12月31日餘額

註1：民國101年度之董監酬勞\$120,000及員工紅利\$120,000，已於民國101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2年度之董監酬勞\$18,000及員工紅利\$180,000，已於民國102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函復委、葉翠苗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稅前淨利	\$ 3,577,170	\$ 2,730,30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532,397	568,189
攤銷費用(含長期預付租金)	六(八)(二十) 9,742	9,581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六(三) (68,958)	(7,7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0,417)	(11,254)
利息費用	47,156	14,344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37,549)	(63,0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46)	1,6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九) (2,516)	3,94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000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71,248	(22,0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836
應收票據淨額	(8,371)	4,340
應收帳款	(407,162)	(1,880,937)
其他應收款	(22,236)	183,812
存貨	(4,100,149)	(1,389,445)
預付款項	43,377	100,144
其他非流動資產	9,624	(12,6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497)	3,281
應付帳款	1,469,101	2,590,571
其他應付款項	544,320	350,055
負債準備—流動	3,006	59,059
其他流動負債	42,455	253,222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60	(4,3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334)	1,9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66,821	3,521,780
收取之利息	137,636	64,374
支付之利息	(46,649)	(13,134)
支付所得稅	(544,338)	(92,2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3,470	3,480,809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913,871)	(211,3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13	10,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67)	(3,89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0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1,525)	(206,270)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價款	-	(707,000)
短期借款增加	938,461	122,455
償還長期借款	(3,277)	(2,504)
存入保證金增加	91,734	30,43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689,712)	(253,456)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	(675,885)
購買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四) -	(4,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2,794)	(1,490,75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4,342	203,6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26,507)	1,987,4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0,328,590	8,341,1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0,002,083	\$ 10,328,59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葉翠苗會計師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508 號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所述，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部分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93,326 仟元及新台幣 34,010 仟元，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136,953 仟元及新台幣 1,124,241 仟元，其他負債-其他分別為新台幣 0 元及新台幣 12,647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微星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會計師

葉翠苗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0 日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858,570	14	\$ 7,193,777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6,586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8,372	-	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0,085,492	21	10,345,042	2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047,838	7	1,900,912	5
1200	其他應收款		149,317	-	105,44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99,171	1	-	-
130X	存貨	六(四)	15,459,052	32	11,472,184	27
1410	預付款項		1,090,998	2	1,136,858	3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7,135,396</u>	<u>77</u>	<u>32,154,215</u>	<u>76</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8,517,796	18	7,845,747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432,630	5	2,420,808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209,393	-	103,25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5,958	-	5,626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1,165,777</u>	<u>23</u>	<u>10,375,438</u>	<u>24</u>
1XXX	<b>資產總計</b>		<u>\$ 48,301,173</u>	<u>100</u>	<u>\$ 42,529,653</u>	<u>100</u>

(續次頁)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1,600,000	3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八)		-	-		3,831	-
2150	應付票據			8	-		-	-
2170	應付帳款			14,780,699	31		13,082,740	3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242,972	5		1,633,26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3,830,846	8		3,754,872	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354,934	1		253,37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224,816	-		221,81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60,326	1		497,008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3,594,601</u>	<u>49</u>		<u>19,446,900</u>	<u>46</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5,634	-		4,33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五)(十)		168,402	-		140,833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74,036</u>	<u>-</u>		<u>145,167</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23,768,637</u>	<u>49</u>		<u>19,592,067</u>	<u>46</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8,448,562	17		8,448,562	20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十四)		2,920,142	6		2,920,142	6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2,723,897	6		2,526,61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9,482	1		389,48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		9,579,139	20		8,462,643	20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471,314	1		190,146	1
3XXX	<b>權益總計</b>			<u>24,532,536</u>	<u>51</u>		<u>22,937,586</u>	<u>54</u>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十一	\$	<u>48,301,173</u>	<u>100</u>	\$	<u>42,529,653</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葉翠苗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83,596,670	100	\$ 70,571,65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八(十九)及七	( 73,513,653)	( 88)	( 62,898,230)	( 89)
5900 營業毛利		10,083,017	12	7,673,423	11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4,059,920)	( 5)	( 3,424,468)	( 5)
6200 管理費用		( 341,389)	-	( 305,221)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396,041)	( 3)	( 2,170,968)	(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797,350)	( 8)	( 5,900,657)	( 8)
6900 營業利益		3,285,667	4	1,772,766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239,392	-	231,5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八)(十) 七)	( 469,604)	( 1)	22,814	-
7050 財務成本		( 5,326)	-	( 52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403,529	1	601,26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7,991	-	855,079	1
7900 稅前淨利		3,453,658	4	2,627,845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439,797)	-	( 654,988)	(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13,861	4	1,972,857	3
8200 本期淨利		\$ 3,013,861	4	\$ 1,972,857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81,168	-	\$ 372,23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	( 12,490)	-	( 2,61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2,123	-	44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270,801	-	\$ 370,064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284,662	4	\$ 2,342,921	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3.57		\$ 2.34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3.53		\$ 2.3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葉翠苗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德盛洋行有限公司  
TUNG SHENG YAN HANG CO., LTD.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資		本				積			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積	特別盈餘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盈餘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448,562	\$ 3,416,160	\$ 130,592	\$ -	\$ 44,460	\$ 2,440,124	\$ 529,802	\$ 6,691,579	(\$ 182,088)	\$ 21,519,191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6,487	-	(86,487)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140,320)	140,320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253,456)	-	(253,456)	-	(253,456)	-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	(675,885)	-	-	-	-	-	-	-	(675,885)	-	(675,885)	-
102 年度淨利	-	-	-	-	-	-	-	1,972,857	-	1,972,857	-	1,972,857	-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170)	-	(2,170)	-	372,234	370,064
購回非控制權益	-	-	-	4,815	-	-	-	-	-	-	-	-	4,81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448,562	\$ 2,740,275	\$ 130,592	\$ 4,815	\$ 44,460	\$ 2,526,611	\$ 389,482	\$ 8,462,643	\$ 190,146	\$ 22,937,586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448,562	\$ 2,740,275	\$ 130,592	\$ 4,815	\$ 44,460	\$ 2,526,611	\$ 389,482	\$ 8,462,643	\$ 190,146	\$ 22,937,586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97,286	-	(197,286)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1,689,712)	-	(1,689,712)	-	(1,689,712)	-
103 年度淨利	-	-	-	-	-	-	-	3,013,861	-	3,013,861	-	3,013,861	-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367)	-	(10,367)	-	281,168	270,80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448,562	\$ 2,740,275	\$ 130,592	\$ 4,815	\$ 44,460	\$ 2,723,897	\$ 389,482	\$ 9,579,139	\$ 471,314	\$ 24,532,536			

註 1：民國 101 年度之董監酬勞\$12,000 及員工紅利\$120,000，已於民國 101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 2：民國 102 年度之董監酬勞\$18,000 及員工紅利\$180,000，已於民國 102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開復發、葉單苗會計師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3,453,658	\$ 2,627,84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八)	59,071	57,710
攤銷費用	六(十八)	28	34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六(三)	(35,846)	(19,0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40,417)	1,671
利息費用		5,326	52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55,377)	(39,1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03,529)	(601,2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七)	(11)	(1,41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1,248	(22,0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8,371)	4,336
應收帳款		295,396	(1,574,1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6,926)	159,431
其他應收款		(41,634)	19,0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9,171)	-
存貨		(3,986,868)	(1,644,626)
預付款項		45,860	(8,7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7)	(1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	(80)
應付帳款		1,697,959	2,735,450
其他應付款項		609,354	314,23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5,974	409,766
負債準備－流動		3,006	59,059
其他流動負債		63,318	210,75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032)	(4,3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7,857	2,684,706
收取之利息		53,135	39,979
支付之利息		(5,326)	(520)
支付所得稅		(440,597)	(55,1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4,931)	2,669,061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70,914)	(36,7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	1,685
存出保證金減少		27	1,11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0)	(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075)	(34,075)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價款		-	(707,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1,759	(9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1,689,712)	(253,456)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	(675,885)
短期借款增加		1,60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953)	(1,636,43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1,248)	22,0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35,207)	1,020,6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7,193,777	6,173,1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6,858,570	\$ 7,193,777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葉翠苗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祥



經理人：徐祥



會計主管：林惠琴



###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

## 第一案

案由：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業務需要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二、修正後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

錄三、附錄三之一(第三十四頁~第三十七頁、第三十八頁)。

決議：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屆董事、監察人係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就任，任期三年，於本(一〇四)年六月十四日屆滿，本次股東常會依法進行改選。

二、依公司章程第十四條及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暨二一六條之一規定，於一〇四年四月七日至一〇四年四月十七日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提名，並經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董事會審查通過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如下：

候選人	身分證字號或股東戶號	姓名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持有股數(不含信託)
董事 (董事會提)	1	徐祥	成功大學電機系 新力公司工程師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MICRO-STAR NETHERLANDS HOLDING B. V. 董事兼總經理(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邁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微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邁斯達投資法人代表)	51,983,151
董事 (董事會提)	5	黃金請	中原大學電子系 新力公司工程師	本公司董事兼研發本部資深副總經理 MSI COMPUTER CORP. 董事(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MYSTAR COMPUTER B. V. 董事(MSI(HOLDING)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兼總經理(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JAPAN CO., LTD. 董事(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MSI TECHNOLOGY GMBH 董事(MSI(HOLDING)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SARL 董事(MSI(HOLDING)法人代表) 邁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微盟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MICRO ELECTRONICS 法人代表) MSI POLSKA SP. Z O.O. 董事(MSI (HOLDING)法人代表) 微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邁斯達投資法人代表) LLC "MSI Computer" 董事(MSI (HOLDING)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CAYMAN CO., LTD. 董事兼總經理(MSI CAYMAN 法人代表) MSI TECHNOLOGY MEXICO S.A. DE C.V. 董事(MSI CAYMAN 法人代表) MSI ITALY S.R.L. 董事(MSI (HOLDING)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TECHNOLOGIES LIMITED COMPANY 董事(MSI (HOLDING)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UK) LTD. 董事(MSI (HOLDING)法人代表)	23,637,377
董事 (董事會提)	9	游賢能	逢甲大學電子系 新力公司工程師	本公司董事兼廠務本部資深副總經理 MICRO-STAR INTERNATIONAL (B. V. I) HOLDING CO., LTD. 董事兼總經理(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CORP. 董事(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恩斯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MSI(B.V.I.)法人代表) 深圳微德電子維修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MEGA INFORMATION 法人代表) MSI POLSKA SP. Z O.O. 董事(MSI HOLDING 法人代表) MSI TECHNOLOGY MEXICO S.A. DE C.V. 董事(MSI CAYMAN 法人代表)	17,892,824
董事 (董事會提)	10	林文通	聯合工專電子工程科 新力公司工程師	本公司董事兼資材本部資深副總經理 MSI COMPUTER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JAPAN CO., LTD. 董事兼總經理(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邁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MSI KOREA CO., LTD. 董事(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MSI POLSKA SP. Z O.O. 董事(MSI (HOLDING)法人代表) 微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邁斯達投資法人代表) MICRO-STAR INTERNATIONAL (CAYMAN) HOLDING CO., LTD. 董事兼總經理(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29,672,499

董事 (董事會提)	2	盧琪隆	台灣技術學院電子系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新力公司工程師	本公司業務本部資深副總經理	19,374,835
董事 (董事會提)	36345	江勝昌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揚智科技協理	本公司執行副總監桌上型平台產品事業本部總經理	1,117,074
董事 (董事會提)	47592	蔡榮峰	中原大學電子系 香港創輝電腦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兼企業平台產品事業本部總經理	595,293
獨立董事 (董事會提)	P120346340	王松洲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凱基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信(現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本公司獨立董事 凱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迅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領先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醫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0
獨立董事 (董事會提)	16144	劉正意	紐約市立大學財務金融所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本部協理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監察人 倫飛電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0
監察人 (董事會提)	18	許芬蘭	南澳大學企管碩士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洲際航空貨運(股)公司會計	本公司監察人 MSI COMPUTER JAPAN CO., LTD. 監察人(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邁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恩斯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MSI(B.V.I.)法人代表) 微盟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MICRO ELECTRONICS 法人代表) STAR INFORMATION HOLDING CO., LTD. 董事(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MICRO ELECTRONICS HOLDING CO., LTD. 董事(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MSI PACIF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董事(微星科技法人代表) MSI KOREA CO., LTD. 董事(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MEGA INFORMATION HOLDING CO., LTD. 董事(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深圳微德電子維修有限公司董事(MEGA INFORMATION 法人代表) 微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邁斯達投資法人代表) MSI COMPUTER INDIA PVT. LTD. 董事兼總經理(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MEGA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董事(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MSI ASIA CO., LTD. 董事(MSI PACIFIC 法人代表) MEGA COMPUTER CO., LTD. 董事(MSI ASIA 法人代表) MHK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MSI ASIA 法人代表)	13,408,517
監察人 (董事會提)	26	徐俊賢	台北大學會計系碩士 東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本公司監察人 春風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821,415
監察人 (董事會提)	461	許高山	中央警察大學刑事系 永成法律事務所律師	本公司監察人 理財法律事務所律師	418,686

註：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規定，公開募集及發行有價證券之公司，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二者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各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

三、本次應選董事九人(其中非獨立董事七人，獨立董事二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就受理提名而產生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任期三年，自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止。

四、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附錄四(第三十九頁~第四十頁)。

選舉結果：

### 第三案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公決。 (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徐 祥、游賢能、黃金請、林文通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如第二案說明二所示，前揭公司均為本公司百分之百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依經濟部101.10.11經商字第10102435880號函排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改選之董事，可能有兼營與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相同者，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在無損及公司的利益下，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本公司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註)	王松洲	凱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迅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領先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獨立董事(註)	劉正意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俟104.6.12股東常會公佈之選舉結果，解除獨立董事當選人之競業禁止。

決議：

#### 四、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 參、附錄

## 附錄一

#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 第一章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 有關各種電腦硬體軟體之設計及其成品與零組件製造買賣業務。
- (二) 電子零件之製造買賣業務。
- (三) 有關前項業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四) 代理國內外廠商各種有關產品之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 (五) CC01030 電器製造業。
- (六)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七)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八)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九) CH01040 玩具製造業。
- (十) F109040 玩具、娛樂用品批發業。
- (十一)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十二) F113050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十三)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十四) F209030 玩具、娛樂用品零售業。
- (十五) F213030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十六)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十七)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十八)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十九)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二十) CF01011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
- (二十一)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二十二)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二十三)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二十四) ZZ99999 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為應業務之需要，得經董事會議決為同業間對外保證業務。

第四條：本公司對外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五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六條：(刪除)

## 第二章 股份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佰伍拾億元，分為壹拾伍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其中保留捌仟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前各項資本均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股份若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為之。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股份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請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其股票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九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於四十五日前公告之；臨時會於必要時召集之，並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於三十日前公告之。

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其使用委託書及計算代理之表決權依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情形者，其股份無表決權。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七～十一人、監察人二～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二～三人，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選舉時，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一併選舉，但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當選為非獨立董事及獨立董事。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之股份，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辦理之。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有審計委員會者，於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同時廢除監察人；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暨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之。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董事長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六條：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人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明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如以視訊會議時，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開會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 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之一：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行之。

第十六條之二：監察人依法執行監察職務，並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十六條之三：本公司得授權董事會決議為全體董事、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會計年度係曆年制，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且在多角化經營下多項產品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優先考量未來營運發展之所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及彌補以往虧損，如尚有盈餘，則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之總額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九十，按下列方式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二。其中屬股票紅利部份之發放對象包括本公司員工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三、其餘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所占比率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五角時則可以現金股利或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足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訂定於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三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十一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八月三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十九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十八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四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九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

## 附錄二

#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悉依公司法第一八二條之一及相關法令制訂。

第二條：出席股東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第三條：本公司召開股東會，得選擇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投票方式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本公司指定之電子投票平台行使之。  
股東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第四條：股東會召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第五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有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第六條：本公司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第七條：股東會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兩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兩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兩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繼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決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兩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主席對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提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議案之表決，依股東會現場投票之表決權數加計以電子投票之表決權數計算之。
-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查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會場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二十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一版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一月十九日訂定  
第二版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日修正  
第三版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修正  
第四版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修正

## 附錄三

#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第一條

本程序係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二〇〇五三〇七三號令修正發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之規定訂定。

### 第二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之規定辦理。

### 第三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如下：

#### 一、交易原則與方針

##### (一)交易種類

本公司得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避險性交易為限，不得從事任何為套取利益因而創造額外風險之投機性交易。

##### (二)經營或避險策略

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確保本公司業務之經營利潤，規避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目標之避險性交易為限，不得從事任何為套取利益因而創造額外風險之投機性交易。

##### (三)權責劃分

#### 1、財務部

- (1)從事避險性交易以規避市場價格波動之風險。
- (2)定期評估避險績效。
- (3)建立備查簿，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及依本程序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
- (4)定期公告及申報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程序所訂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時，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辦理公告申報。

本程序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 2、會計部

- (1)提供衍生性商品交易部位之資訊。
- (2)依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記帳及編製財務報表。
- (3)定期評估損益。

### 3、內部稽核

(1)「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遵循情形之監督。

(2)依年度稽核計劃定期執行相關稽核作業。

#### (四)績效評估要領

績效之評估應於評估日與預先設定之評估基準比較，以作為未來決策之參考。

#### (五)交易契約總額

有關外幣部位避險之交易，包括遠期外匯及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契約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未來六個月內進出口之外幣需求或供給淨額，且每次操作總額不得超過美金壹仟萬元；其他衍生性商品的承作餘額不得超過遠期外匯的承作餘額。有關利率交換之避險交易不得超過新台幣貳拾億元。

#### (六)損失上限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單筆及全部契約損失上限均為契約金額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損失金額達損失上限時，應呈報總經理核示相關因應措施，並依法令規定辦理公告。

## 二、風險管理措施

### (一)風險管理範圍

1、信用風險管理：交易對象原則上限定為國內外金融機構，否則應簽請董事長同意。

2、市場價格風險管理：以從事避險性交易為限，儘可能不創造額外之部位。

3、流動性風險管理：為確保流動性，交易前應與資金調度人員確認交易額度，避免造成流動性不足之現象。

4、現金流量風險管理：交易前應預估現金流量，避免衍生性商品交易造成現金流量不足之風險。

5、作業風險管理：必須確實遵守授權額度、作業流程，以避免作業上之風險。

6、法律風險管理：與銀行簽署之文件必須經過法務單位及內部稽核單位事前檢視後才能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上的風險。

### (二)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人員

1、本公司得執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人員應先簽請董事長同意後，方可進行交易。

2、交易人員及確認、交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3、交易人員應將交易憑證或合約交付登錄人員記錄。

4、登錄人員應負責登錄並及時將交易記錄送交權責主管核閱。

5、會計人員負責定期與交易對象對帳。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人員及確認、交割等作業人員與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人員應分屬不同部門，並應向董事會或向不負交易或部位決策責任之高階主管人員報告。

## 三、內部稽核制度

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監察人。

## 四、定期評估及異常情形處理

(一)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週應評估一次，若因業務需要需辦理之避險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

(二)發現有異常情形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 五、董事會之監督管理

(一)董事會指定之高階主管人員應配合內部稽核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

- (二)定期評估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的範圍內。
- (三)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應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交易：
  - 1、應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程序是否適當及確實依本程序辦理。
  - 2、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形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 (四)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最近期董事會。
- (五)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本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
- (六)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 六、作業程序

- (一)確認交易部位。
- (二)相關走勢分析及判斷。
- (三)決定避險具體作法：
  - 1、交易標的
  - 2、交易部位
  - 3、目標價位及區間
  - 4、交易策略及形態
- (四)取得交易之核准：逐筆經由總經理及董事長核准。
  - 1、執行交易
    - (1)交易對象：限於國內外金融機構，否則應簽請董事長同意。
    - (2)交易人員：本公司得執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人員應先簽請董事長同意後，通知本公司之往來金融機構，非上述交易人員不得從事交易。
  - 2、交易確認：交易人員交易後，應填具交易單據，經由確認人員確認交易之條件是否與交易單據一致，送請權責主管核准。
  - 3、交割：應於交割日由指定之交割人員備妥價款及相關單據，以議定之價位進行交割。

#### 七、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控管程序如下：

-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控管程序，除依本公司「集團企業營運管理規章」規定辦理外，子公司應依相關規定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二)子公司應自行檢查訂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是否符合處理準則規定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是否依所訂處理程序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 (三)本公司之內部稽核應定期覆核子公司自行檢查報告等相關事宜。
- (四)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依規定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本公司應代為之。

#### 八、本公司經理人及主辦人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若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或本程序而有重大違規情事時，應依規定處罰之。

#### 第四條

本公司依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本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第一版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訂定。  
第二版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修正。  
第三版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四日修正。  
第四版 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八日修正。  
第五版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修正。  
第六版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修正。  
第七版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修正。  
第八版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修正。

附錄三之一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原因
<p>第三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如下： 一、交易原則與方針     (一)~(五)略     (六)損失上限         <u>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單筆及全部契約損失上限均為契約金額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損失金額達損失上限時，應呈報總經理核示相關因應措施，並依法令規定辦理公告。</u> 二、~八、略</p>	<p>第三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如下： 一、交易原則與方針     (一)~(五)略     (六)損失上限         <u>外匯操作及利率交換之交易以避險為目的，較無損失上限之顧慮，唯當匯率有重大不利影響時，總經理應隨時召開相關人員因應之。至於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單一契約損失上限以不超過其交易契約金額之5%為限，全部契約損失上限以不超過美金壹佰萬元為限。必要時得由總經理先行處置再呈報董事會核定之。</u> 二、~八、略</p>	<p>配合業務需要修正</p>
<p>第四條 本公司依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 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本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第一版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訂定。 第二版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修正。 第三版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四日修正。 第四版 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八日修正。 第五版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修正。 第六版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修正。 第七版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修正。 第八版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修正。</p>	<p>第四條 本公司依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 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本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第一版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訂定。 第二版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修正。 第三版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四日修正。 第四版 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八日修正。 第五版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修正。 第六版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修正。 第七版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修正。</p>	<p>增訂版次</p>

## 附錄四

#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於股東會行之。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第三條：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得選擇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投票方式行使其選舉權。

前項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選舉權者，應於本公司指定之電子投票平台行使之。

第三條之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選舉時，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採一併選舉，分別計算選票，分別當選。

第四條：股東會選任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到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前項選舉權數，依股東會現場投票之選舉權數加計以電子投票之選舉權數計算之。

第五條：依前條規定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或當選之董事、監察人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不適任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

第六條：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第七條：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並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八條：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與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第九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十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姓名)、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任何一項有缺填者。
- 七、所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之任何一項有塗改者。
- 八、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第十一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第十二條：本辦法未盡事項，悉依公司法、有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一版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十日訂定。

第二版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修正。

第三版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修正。

第四版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修正。

## 附錄五

### 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依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一日台財證(一)第○○三七一號函規定，本公司未編製並公告一〇四年財務預測，無須揭露此資訊。

## 附錄六

###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

#### 一、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一)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現金 265,000,000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 26,500,000 元。

##### (二)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 附錄七

#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8,448,561,990元，已發行股數計844,856,199股。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計27,035,398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計2,703,539股。
- 三、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如下表：

104年4月14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備註
			種類	股數	佔當時發行%	種類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董事長	徐祥	101.06.15	普通股	51,983,151	5.87%	普通股	51,983,151	6.15%	
董事	林文通	101.06.15	普通股	29,672,499	3.35%	普通股	29,672,499	3.51%	
董事	黃金請	101.06.15	普通股	23,637,377	2.67%	普通股	23,637,377	2.80%	
董事	游賢能	101.06.15	普通股	17,892,824	2.02%	普通股	17,892,824	2.12%	
董事	蔡榮峰	101.06.15	普通股	595,293	0.07%	普通股	595,293	0.07%	
獨立董事	王松洲	101.06.15	普通股	0	0.00%	普通股	0	0.00%	
獨立董事	劉正憲	101.06.15	普通股	0	0.00%	普通股	0	0.00%	
監察人	許芬蘭	101.06.15	普通股	14,608,517	1.65%	普通股	13,408,517	1.59%	
監察人	徐俊賢	101.06.15	普通股	1,337,415	0.15%	普通股	821,415	0.10%	註1
監察人	許高山	101.06.15	普通股	418,686	0.05%	普通股	418,686	0.05%	
合		計		140,145,762			138,429,762		

101年06月15日發行總股數：884,856,199股

104年04月14日發行總股數：844,856,199股

全體董事法定應持股數：27,035,398股、截至104年04月14日止持有：123,781,144股

全體監察人法定應持股數：2,703,539股、截至104年04月14日止持有：14,648,618股

註1：現在持有股數，不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持股700,000股。



**msi**<sup>®</sup>



## The Most Comprehensive GAMING Product Lines

Every MSI GAMING products is designed by experienced R&D and field tested by professional gamers. With the power of MSI GAMING products, these professional gamers have been achieving outstanding records on the world stage. Top players choose MSI when facing off against the world, you already know what your top choice should be.

**NO. 1 IN GAMING**